证券代码：001314　　证券简称：亿道信息　　公告编号：2025-050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350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511.15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35.00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2,890.25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3,468.07万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9,422.18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于2023年2月6日到账，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2月6日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23SZAA5B0006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2025年1-6月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34,255,070.57元；2025年1-6月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的净额为2,009,838.15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1,028,618,856.96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的净额为25,188,606.58元。

公司于2025年3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5年3月26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整体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坪山研发及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相关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将予以终止。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按照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及子公司与保荐机构及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四方监管协议》，该等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且目前正常履行。截至2025年6月30日，相关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已终止，本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余额已全部由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公司基本户并完成募集资金专户注销。

三、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半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均未发生变化。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公司已对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作出安排："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建设进度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置换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支付款项"。

公司于2023年7月24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25,914.66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XYZH/2023SZAA5F0036号）。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及以自筹资金支付相关发行费用置换已于2023年7月24日完成。

编制单位：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9,422.18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25.5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2,861.8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坪山研发及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	否	64,422.18	64,422.18	3,424.56	57,172.16	88.75%	2025年3月26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5,000.00	45,000.00	0.95	45,689.73	101.5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09,422.18	109,422.18	3,425.51	102,861.89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坪山研发及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2024年1月1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部分设备及软件、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根据该项目实施情况及实际业务发展运营的需要，为应对消费电子行业市场的不断变化以及客户多元化的产品需求，达到设备的技术领先性、生产高效性和适用性，保证募投项目的整体效益，公司对募投项目部分设备及软件进行优化配置，同时实施过程中受到市场环境、整体工程进度等因素的影响，投资进度较预计有所延迟，无法在计划的时间内完成建设。为确保公司募投项目稳步实施，降低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公司充分评估项目建设周期，经审慎研究决定将项目的建设期延长。调整前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为2024年1月31日，调整后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为2025年6月30日。 公司于2025年3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5年3月26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整体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坪山研发及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相关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将予以终止。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3年7月24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25,914.66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XYZH/2023SZAA5F0036号）。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及以自筹资金支付相关发行费用置换已于2023年7月28日完成。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1、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从"坪山研发及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在不影响项目能够顺利实施完成的前提下，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加强各个环节成本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地节约了项目建设费用。 2、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余额为90,791,549.63元，为节余募集资金，已全部由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公司基本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本期投入金额"与上期"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之和，与本期"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存在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证券代码：001314　　证券简称：亿道信息　　公告编号：2025-049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亿道信息	股票代码	00131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乔敏洋	董红莎	
办公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老坑社区光科一路8号亿道大厦1栋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老坑社区光科一路8号亿道大厦1栋	
电话	0755-23305764	0755-23305764	
电子信箱	ir@emdoor.com	ir@emdoor.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19,685,586.55	1,274,479,200.60	19.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413,641.24	5,822,804.44	96.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068,333.23	-2,371,912.15	608.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17,717,067.50	-214,161,918.09	-48.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4	1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4	1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5%	0.28%	0.2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733,442,593.24	3,111,518,102.16	19.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66,811,163.22	2,060,930,462.40	0.2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36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亿道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44%	58,194,734	58,194,734	不适用	0
石庆	境内自然人	3.64%	5,111,233	5,111,233	不适用	0
钟晨惟	境内自然人	3.45%	4,845,517	4,845,517	不适用	0
张治宇	境内自然人	3.45%	4,845,517	4,845,517	不适用	0
刘远胜	境内自然人	2.77%	3,891,982	3,891,982	不适用	0
深圳市睿强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7%	3,048,647	3,048,647	不适用	0
马保军	境内自然人	1.89%	2,653,624	2,653,624	不适用	0
深圳市亿道合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1%	1,835,100	1,835,100	不适用	0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5%	1,617,700	0	不适用	0
深圳市亿丰众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9%	1,536,216	1,536,216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为亿道控股，睿强科技、亿道合创、亿丰众创为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为张治宇、石庆、钟晨惟；除上述关系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关赛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00股，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00,0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00,3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5年3月1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整体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2025年3月26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坪山研发及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相关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将予以终止。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2、2025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2025年5月12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000,300股，同时一并终止与之相关的《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配套文件。监事会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对本议案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141,446,300股变更为140,446,000股。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已于2025年6月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手续。

证券代码：001314　　证券简称：亿道信息　　公告编号：2025-053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8月11日发出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2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治宇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赵仁英女士、林国辉先生、饶永先生、邓见鼎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董事会会议的举行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充分讨论和审议，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49），《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董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均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50）。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1314　　证券简称：亿道信息　　公告编号：2025-051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真实、客观地反映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财务状况及资产价值，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对截至2025年6月30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公司对2025年6月末所属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025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为2,187.9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5年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1、信用减值损失	360.17
其中：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86.4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63.1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3.43
2、资产减值损失	1,827.79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827.79
合计	2,187.97

注：上表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同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为了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公司对部分无法收回的往来款项进行核销，核销金额共计53.95万元，均为对应收账款的核销。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及核销资产事项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应收款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2、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原则，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4、预付款项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对预付款项，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5年半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为2,187.97万元，计入公司2025年半年度损益，减少公司2025年半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2,187.97万元。公司2025年半年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确认。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计提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的原则，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计提减值损失后能公允的反映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合理性。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1314　　证券简称：亿道信息　　公告编号：2025-052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5年半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披露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了让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情况和公司发展战略等相关信息，公司将于2025年8月26日（星期二）15:00至17:00举行2025年半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通过东方财富路演平台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公司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张治宇先生、董事及总经理刘远贵先生、董事及财务负责人陈粮先生、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乔敏洋女士、独立董事林国辉先生、保荐代表人张勇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本次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5年8月26日（星期二）15:00前访问东方财富路演平台（http://roadshow.eastmoney.com/luyan/4847918），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本公司将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627　　证券简称：三峡旅游　　公告编号：2025-039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之间产权层级减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之间产权层级减少系宜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宜昌市国资委"）将宜昌城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昌城控"）持有的湖北三峡文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三峡文控"）100%股权调整至宜昌市国资委直接持有。

2. 本次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之间产权层级减少不会导致公司直接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直接控股股东仍为湖北三峡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三峡文旅"），实际控制人仍为宜昌市国资委。

3. 本次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之间产权层级减少不涉及要约收购。

一、本次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之间产权层级减少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间接控股股东湖北三峡文控转发的宜昌市国资委《关于湖北三峡文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章程修订的批复》，湖北三峡文控出资人由宜昌城控变更为宜昌市国资委。

本次变更前，湖北三峡文旅直接及通过全资子公司宜昌文旅投资开发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94,885,06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26.90%，为公司控股股东；湖北三峡文控通过湖北三峡文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94,885,06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26.90%，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宜昌城控通过湖北三峡文控及宜昌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18,500,519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30.15%，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的股东；宜昌市国资委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48,340,476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34.27%，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次变更前，公司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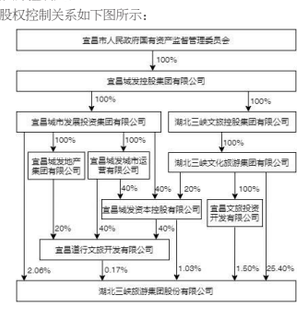

本次调整后，公司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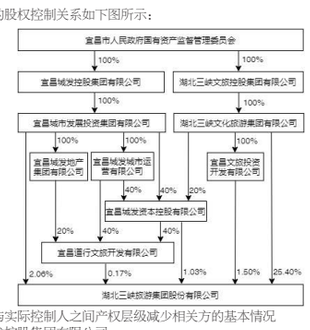

二、本次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之间产权层级减少相关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宜昌城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500MA487GE02G

公司住所：宜昌市伍家岗区沿江大道189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徐强

注册资本：1000000.00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5年10月29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酒店管理；露营地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旅客票务代理；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环保咨询服务；节能管理服务；无船承运业务；从事国际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供应链管理服务；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土地整治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住宿服务；餐饮服务；自来水生产与供应；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餐厨垃圾处理；水力发电；港口经营；燃气经营；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宜昌市国资委持有宜昌城控100%股权。

三、本次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之间产权层级减少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之间产权层级减少不会导致公司的直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影响公司控股权的稳定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湖北三峡文控已办理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2850　　证券简称：科达利　　公告编号：2025-059

债券代码：127066　　债券简称：科利转债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公司股东云南大业盛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原持公司股份3,824,933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比例1.3985%）的股东云南大业盛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业盛德"）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从2025年7月23日起至2025年10月22日止，根据法律法规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以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824,933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比例1.3985%）。

公司于2025年8月21日披露了《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被动稀释暨股东减持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前述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当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5年8月21日，公司收到大业盛德函告，截止2025年8月20日，大业盛德已累计减持3,824,933股公司股份，占公司现总股本的1.3982%，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有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大业盛德	大宗交易	2025年8月19日	111.78	3,514,933	1.2849%
		2025年8月20日	116.87	310,000	0.1133%
合计				3,824,933	1.3982%

备注：计划减持股份占总股本比例与实际减持股份占总股本比例存在差异，主要原因如下：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因公司实施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自主行权，以及"科利转债"（债券代码：127066）持有人转股，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从而使得相同减持股数对应的持股比例相应降低，造成实际减持比例低于原计划比例。

大业盛德的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及公司实施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所获得的股份。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大业盛德	合计持有股份	3,824,933	1.3985%	0	0.000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824,933	1.3985%	0	0.0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00%	0	0.0000%

二、其他相关说明

（一）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大业盛德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及其相关承诺不存在差异。

（三）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备查文件

（一）大业盛德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二）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03062　　证券简称：麦加芯彩　　公告编号：2025-057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类型、额度及投资期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种类：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购买金融机构推出的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及券商理财产品）。

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5亿元，在上述额度内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可循环进行投资，滚动使用。

投资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5年8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类型、额度及投资期限的议案》，将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范围调整为金融机构推出的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及券商理财产品），额度从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提高至不超过人民币10.5亿元（含本数），投资期限变更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投资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方可实施。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本次投资范围为金融机构推出的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及券商理财产品），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金融政策变化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收益的情况。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关于调整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类型、额度及投资期限的说明

2024年11月1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4年11月27日公司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可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包括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银行保本理财及证券公司保本理财等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即2024年11月27日至2025年11月26日）。

2025年4月11日，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决议，公司及子公司将循环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理财产品的投资。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委托理财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该投资额度，授权期限不超过12个月（即2025年4月11日至2026年4月10日）。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未超过上述两项合计即6亿元，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期限均不超过12个月。

由于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自有